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6

部门名称：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编制全区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和建设项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区市政道路、雨水管道、桥梁以及附属设施的运行、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

3、配合相关单位对城市道路的挖掘、开设路口等破路事项进行现场勘察确认工作；对开挖道路的回填和恢复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

4、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规，对全区新建项目的雨水排放进行指导、监督。

5、参与新建市政设施的规划设计审定和新建市政设施验收移交工作。

6、配合相关单位完成城市区的防汛排涝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

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9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51.4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3.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0.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379.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7.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42.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42.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42.19	总计	62	8,542.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42.19	8,54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97	683.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85	680.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82	39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3	285.03					
20808	抚恤	3.12	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2.97	2.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15	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98	300.98					
21004	公共卫生	32.41	32.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2.41	3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8	26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54	10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03	168.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79.42	7,379.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27.95	3,827.9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27.95	3,827.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1.47	3,551.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51.47	3,55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2	17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2	17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2	17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42.19	3,535.07	5,007.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97	683.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85	680.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82	39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3	285.03				
20808	抚恤	3.12	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2.97	2.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15	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98	268.58	32.41			
21004	公共卫生	32.41		32.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2.41		3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8	26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54	10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03	168.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79.42	2,404.70	4,974.7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27.95	2,404.70	1,423.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27.95	2,404.70	1,423.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1.47		3,551.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51.47		3,55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2	17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2	17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2	17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9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51.4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3.97	683.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98	300.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379.42	3,827.95	3,551.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7.82	177.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42.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42.19	4,990.73	3,551.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542.19	总计	64	8,542.19	4,990.73	3,55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90.73	3,535.07	1,45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97	683.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85	680.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82	395.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3	285.03	
20808	抚恤	3.12	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2.97	2.9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15	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98	268.58	32.41
21004	公共卫生	32.41		32.4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2.41		3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8	26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54	10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03	168.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27.95	2,404.70	1,423.2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27.95	2,404.70	1,423.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827.95	2,404.70	1,42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2	17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2	17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2	17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938. 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 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7. 37	30201	办公费	12. 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 14	30202	印刷费	0. 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7. 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 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43. 17	30205	水费	5. 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 03	30206	电费	15. 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 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 54	30208	取暖费	12. 4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 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 67	30211	差旅费	0. 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 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 1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7. 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 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 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 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 2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7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5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 80			
人员经费合计		3, 414. 54	公用经费合计					120. 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51.47	3,551.47		3,55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1.47	3,551.47		3,551.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1.47	3,551.47		3,551.4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51.47	3,551.47		3,55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2		2.72		2.72		2.72		2.72		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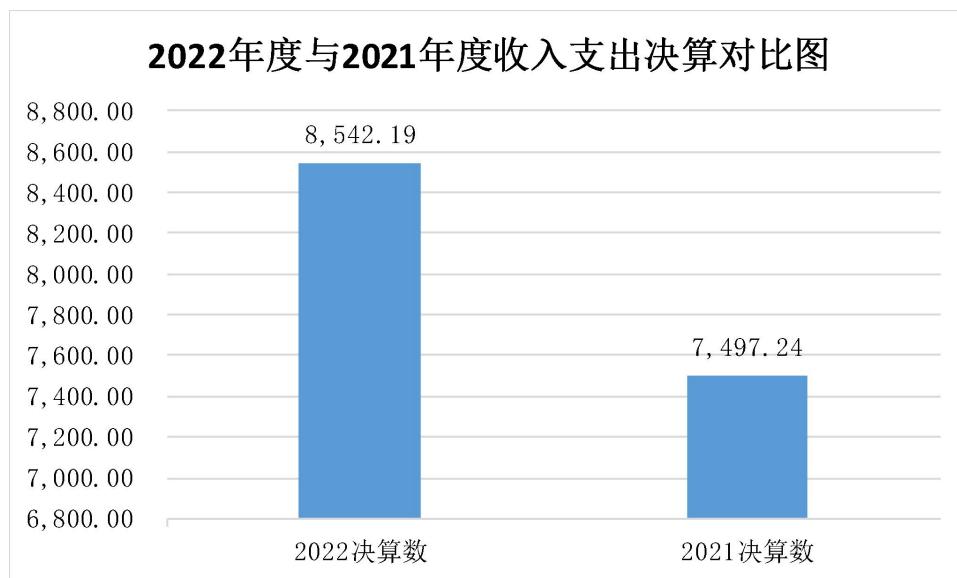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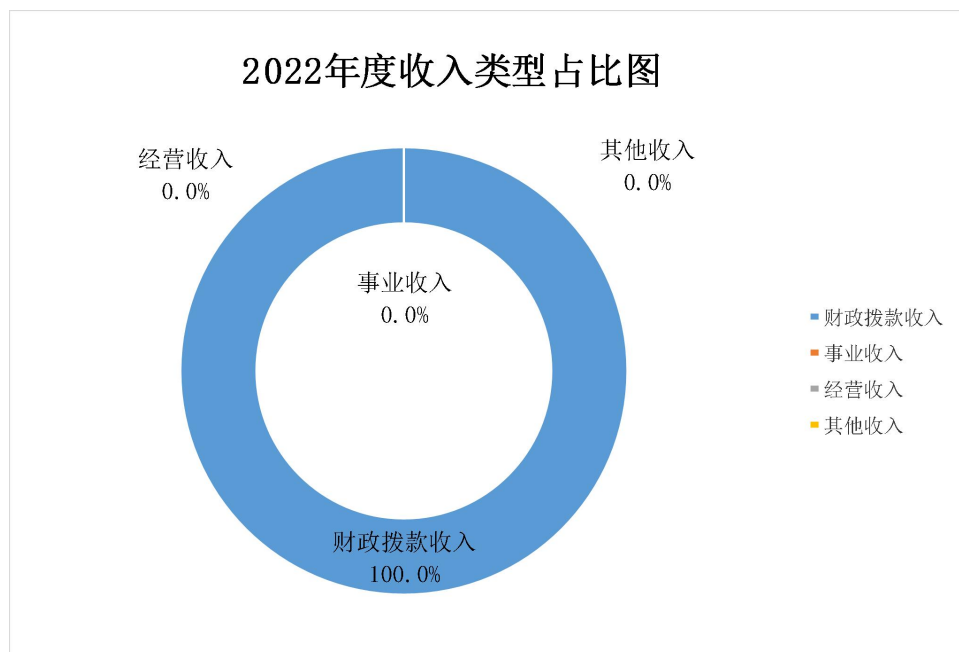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542.19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44.95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政府为了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百姓出行无忧，增加了道路挖掘恢复工程项目资金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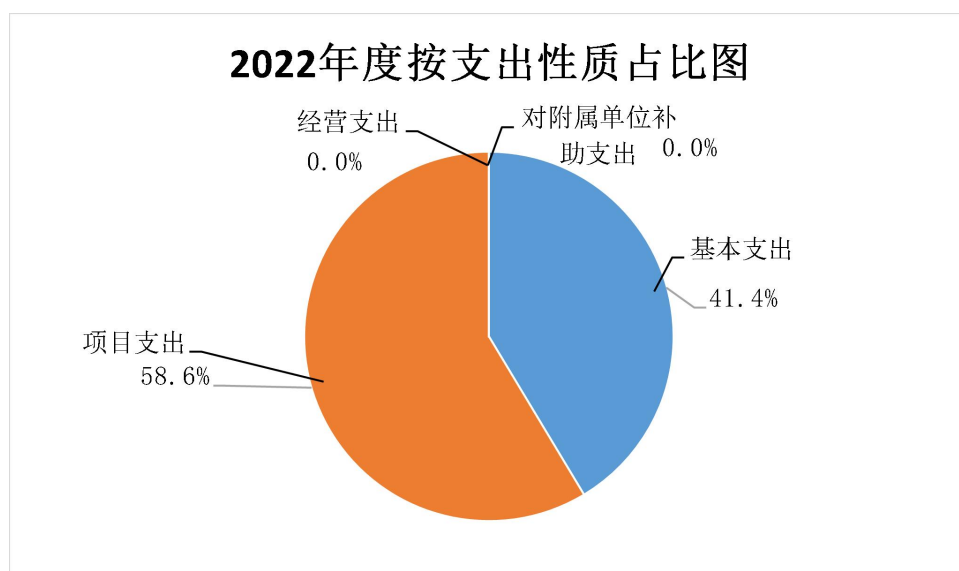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542.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42.19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54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5.07 万元，占 41.4%；项目支出 5007.12 万元，占 58.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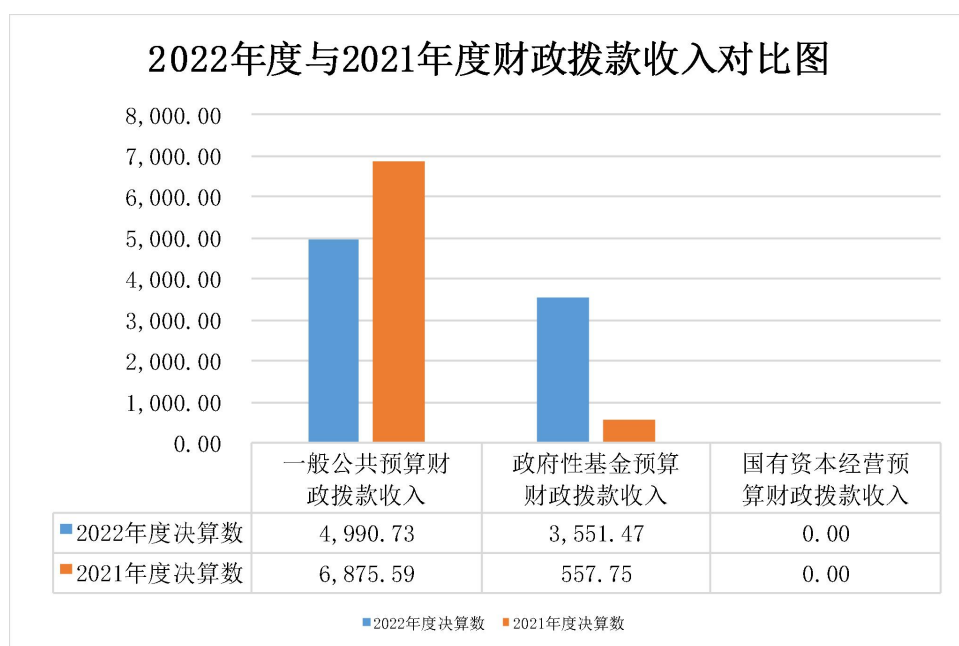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42.19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08.85 万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是:道路挖掘恢复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8542.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4.95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道路挖掘恢复项目资金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9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84.86 万元,降低 27.4%;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的减少;本年支出 499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48.76 万元,降低 28.1%,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51.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93.71 万元,增长 536.7%,主要原因是:后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3551.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93.71 万元,增长 536.7%,主要原因是:后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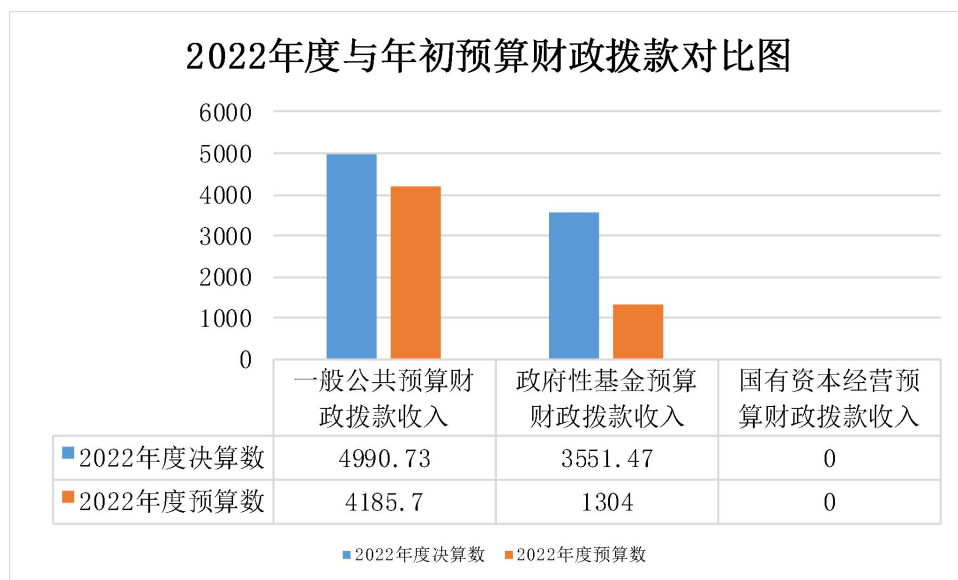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4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6%，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2.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854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6%，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2.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9.2%，比年初预算增加 805.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9.2%，比年初预算增加 805.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72.35%，比年初预算增加 2247.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72.4%，比年初预算增加 2247.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项目资金的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42.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3.97 万元，占 8.0%，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年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00.98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7379.42 万元，占 86.4%，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77.82 万元，占 2.1%，主要用于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35.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14.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0.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88 万元，降低 24.4%，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72 万元，支出决算 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88 万元，降低 24.4%，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减少。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2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88 万元，降低 24.4%，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09.5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77.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70.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0.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09.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44.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1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884.30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7%。组织对 2022 年度积水点改造、街巷路提升等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865.63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2%。

组织对“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31.83 万元。其中，对“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委托“卓越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到位及时并使用合规，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不仅保持道路环境的良好，同时也提高了居民的幸福指数，经调查走访，周边居民比较满意。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积水点改造工程项目及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过街天桥维修养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过街天桥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5 座过街天桥的维修养护，

确保了过街天桥的干净整洁，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2）海港经济开发区道路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海港经济开发区道路维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经济开发区道路维修 6688 平方米，保障道路平坦、通畅，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与安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3）海港区道路、小街小巷日常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海港区道路、小街小巷日常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7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66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海港区道路维修 21000 平方米，保障道路路缘石无缺失、盲道无阻碍、路面平整、无坑洼，行人出行顺畅。

（4）海港区道路红线外路面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海港区道路红线外路面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海港区道路红线外更新沥青路面 3500 平方米，完成更新维修人行道砖 2400 平方米，保障百姓安全出行。

（5）积水点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积水点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新建雨水管道 3736.7 米，保障了管道通畅，雨季不积水，百姓安全出行。

（6）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2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53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新建沥青路面 37213 平方米，保障了道路平坦通畅，居民出行安全。

（7）麻念庄公用涵洞塌陷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8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执行数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维修养护排水沟 101.4 米，保障公园排水畅通设施完好。

（8）桥梁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元，执行数为 4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维修养护桥梁 96 座，保障桥梁设施完好，确保百姓出行安全。

（9）秦皇东大街、建设大街雨水入河口管网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绩效自评得分为 96.0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5 元，执行数为 6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照计划 100%完成秦皇东大街、建设大街入河口管理改造，解决雨污分流，雨水排放问题。

（10）雨水管网清掏及小型管网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雨水管网清掏 100 公里，减少积水点位，保障雨水管网排水通畅，居民出行无忧。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过街天桥维修养护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000000	到位数	33.886140	执行数	33.886140		96.82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886140	其中:财政资金	33.88614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 5 座过街天桥干净整洁，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保障 5 座桥梁的美观整洁，提升城市的形象。				100.00	
	按计划 100%完成 5 座过街天桥的维保工作，保障 5 座过街天桥设施完好，确保车辆行人安全出行。				按计划完成维保工作，确保了 5 座过街天桥设施的完好率。				100.00	
四、年度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分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单	自评得

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指标			说明	值	符号	值	单位(文 字描述)	实际完成 值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 数量	维修 养护 过街 天桥 数量	10.00	=	5	座	5 座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电梯正常 运转率	保证 电梯 正常 使用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 达标率	按照 国家、 省、市 过街 天桥 维修 养护 标准 执行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 及时性	及时 修复 过街 天桥 附属 设施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 制数	控制 在预 算范 围内 合理 安排 使用	10.00	≤	35	万元	33.88614 万元	未完 成	9.6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保障 出行安全	20.00	=	100	%	1	完成	2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城市 整体形象	保障 过街 天桥 干净 整洁, 提升	10.00	文字 描述		效果明 显	居民满意 度高	完成	10

				城市整体形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市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财政资金不足，未拨付到位，造成产现指标中成本指标评分略低，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填报人:	许莉			联系电话:	3558214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海港经济开发区道路维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 100%完成海港经济开发区道路维修,确保道路平坦、通畅。				按计划已经完部完成海港区经济开发区维修,达到养护标准。					100.00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与安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维修完成率	新建沥青路面、水泥砼路面	20.00	=	100	%	6688 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道路维修达标率	达到验收规范标准	10.00	≥	98	%	按图纸要求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施工及时性	工程按施工组织设计进度施工	10.00	=	100	%	2020.11.3-2021.1.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控制	10.00	≤	60	万元	60 万元	完	10

			控制数	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持道路平坦通畅	持续保持道路平坦通畅,便于日后维护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改造成果便于道路养护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道路通畅安全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市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管理基础信息工作还有提升空间,今后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										
填报人:	董津		联系电话:	355307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										

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海港区道路、小街小巷日常维修保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0	到位数	662.385692	执行数	662.385692			82.8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62.385692	其中:财政资金	662.38569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道路路缘石达到平整、无缺失，确保安全无隐患、整体美观。				完成路缘石改造调修，使其达到平整、无缺失，确保安全无忧、整体美观。				100.00		
	盲道无缺失、无阻碍，保证盲人通行无安全隐患。				完成盲道改造及调整，保证无障碍设施完整。				100.00		
	道路路面达到平整、无坑洼，确保车辆、行人出行顺畅。				完成道路路面养护工作，路面达到平整、无坑洼，确保车辆、行人出行顺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情况										成 情 况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工程 量	维修人行 道工程 量	20.00	=	21000	平方 米	21000 平方 米	完 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达 标率	按照《城 市道路工 程设计规 范》标准 施工	10.00	≥	90	%	0.95	完 成	9.5
		时效指标	工程完 成时及 时性	维修计 划内完 成	10.00	=	100	%	1	完 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 出控制 数	控制在 预算范 围内	10.00	=	800	万元	662.385692 万元	未 完 成	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城 市整体 环境	道路通 畅、整 体美观 ，提升 城市整 体环境	20.00	文字 描述		效果 明显	路面达到 平整、无 坑洼，确 保车辆、 行人出 行顺畅。	完 成	19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升道 路出行 环境	达到道 路使用 要求， 确保车 辆、行 人出行 顺畅	10.00	文字 描述		效果 明显	达到道路 使用要求	完 成	9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居民满 意度	居民对 改造工 程的	10.00	≥	95	%	群众满意	完 成	10

				满意度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279821
	自评总分										93.7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根据目前财政项目管理办法，该工程只能拨付 662 万。今后继续加强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										
填报人:	李明智			联系电话:	355309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海港区道路红线外路面维修养护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	执行数	8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车辆、行人出行顺畅。				百姓安全出行				100.00		
	提升城市整体环境。				提升城市整体面貌				100.00		
	按计划完成更新维修人行道砖 2400 平方米，更新改造沥青路面 3500 平方米，确保道路路面达到平整、无坑。				完成了更新维修人行道砖 2400 平方米的计 划，更新改造沥青路面 3500 平方米，确保道路安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沥青路面工程量	更新改造沥青路面工程量	10.00	=	3500	平方米	3500 平方米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人行道砖工程量	更新维修人行道砖工程量	10.00	=	2400	平方米	2400 平方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程达标率	按照《CJJ 37-2012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标准施工	10.00	≥	9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按维修计划内容及时完成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	10.00	≤	80	万元	80 万元	完成	10

				使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持续提升道路出行环境，百姓出行无忧，居民生活幸福感不断提升。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提升道路整体面貌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环境	提升城市整体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百姓出行无忧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对路面维修工程的满意度	10.00	≥	90	%	居民满意度提升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填报人:	李明智			联系电话:	355309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积水点改造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道路平坦通畅，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保障出行安全。					道路安全通畅，解决了易积水路段的居民出行问题。					100.00	
	按计划完成 3736.7 米雨水管道改造工程，保障管道排泄通畅，雨季不积水，百姓出行无忧。					完成所有雨水管道改造工程计划，保障了管道通畅，雨季不积水，百姓满意度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雨水管道长度	新建雨水管道的工程量		10.00	=	3736.7	米	3736.7 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程达标	按照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		10.00	≥	98	%	1	完成	10

		率	范(GB50268-2008) 标准施工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按工程进度和评审时间及时完成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按时开工	10.00	文字描述		2018年	一年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300	万元	30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持续保持环境良好，百姓出行无忧，居民生活幸福感不断提升。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改善积水路段出行效果显著	完成	17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出行安全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保障出行安全。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百姓满意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度	周边居民对改造工程的满意度	10.00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管理基础信息工作还有提升空间，今后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									
填报人:	董津		联系电话:		355307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街巷路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0	到位数	531.830000		执行数	531.830000		66.48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1.8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1.8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完成新建沥青路面 37213 平方米，保障道路平坦通畅，保证居民出行安全。				完成新建沥青路面，保证居民出行无忧。				100.00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百姓出行无忧，居民生活幸福不断提升。				提升出行环境，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沥青路面面积	新建沥青路面的工程量	10.00	=	37213	平米	37213 平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程达标率	按照《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10.00	≥	98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按时开工	10.00	文字描述		2018	工程按时完工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按工程进度和评审时间及时完成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800	万元	531.83 万元	未完成	6.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持续保持道路环境良好, 百姓出行无忧, 市民生活幸福感不断提升。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街巷道路完好率提升	完成	17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出行安全	提升道路出行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提升居民出行环境	完成	10

				环境，保障出行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度	居民对改造工程的满意度	10.00	≥	95	%	提升群众幸福感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647875	
自评总分	90.2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今年的财政资金压力，导致资金未能足额拨付。										
填报人:	董津			联系电话:	355307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麻念庄公园涵洞塌陷修复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4.000000	到位数	98.000000		执行数	98.000000			68.06	
	其中:财政资金	1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麻念庄公园排水畅通设施完好，确保游园安全。				完成麻念庄公园排水设施修建，保证游园安全。					100.00	
	保障公园附近道路安全畅通，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完成了公园周边道路的修建，提升了城市整体形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长度	维修养护排水沟数量	20.00	=	101.4	米	101.4 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维修达标率	按照国家省市桥梁维修养护标准执行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修复塌陷路面，清除排水沟淤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堵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144	万元	98 万元	未完成	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排水沟使用要求	车辆行人安全出行、畅通	20.00	=	100	%	1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高度	提升城市排水能力,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提升社会效益效果显著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市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10.00	≥	98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805556
自评总分	91.8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根据目前财政项目管理办法,该工程只能拨付 98 万。今后继续加强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									
填报人:	董津		联系电话:	355307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	---	---	--	-----------------------------------	--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桥梁维修养护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	到位数	47.038180	执行数	47.038180		47.04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038180	其中:财政资金	47.0381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及时完成 96 座桥梁的维修养护工作，保障桥梁设施完好，确保出行安全。				及时按要求完成了 96 座桥梁的维修养护工作，确保出行安全。				100.00	
	保障 96 座桥梁整洁美观，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保障 96 座桥梁的完好率，提升了城市形象。				100.00	
	确保车辆、行人出行通畅，提升城市交通能力。				提升车辆、行人出行及提升城市交通能力。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数量	维修养护桥梁数量	20.00	=	96	座	96 座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维护达标率	按照国家省市桥梁维修养护标准执行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性	及时修复桥梁附属设施,无安全隐患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100	万元	47.03818万元	未完成	4.7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桥梁使用要求	20.00	=	100	%	1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高度	提升城市交通能力,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提升了城市形象居民满意度高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10.00	≥	95	%	居民满意度高	完成	1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						4.703818

	率									
	自评总分	8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今年财政资金不足，造成产现指标中成本指标评分偏低，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填报人:	许莉	联系电话:	3558214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皇东大街、建设大街雨水入河口管网改造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5.000000	到位数	68.770000	执行数	68.770000	80.91		
	其中:财政	8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8.7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8.770000			

	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有效治理环境，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便于市民安全出行。				有效治理环境，提升道路出行环境，便于市民安全放心出行。				0.00		
	按计划 100%完成秦皇东大街、建设大街口入河口管理改造，解决雨水排放问题。				按计划 100%完成秦皇东大街、建设大街口入河口管理改造，解决雨污分流，雨水排放问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工程完成率	按照图纸完成全部内容	20.00	=	100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改造工程达标率	按照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标准施工	10.00	≥	98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施工时间	严格按照施工计划实施，确保工程进度。	10.00	文字描述		2021年	一年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85	万元	68.77万元	未完成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持道路通畅	持续保持道路通畅，便于市民安全出行。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解决雨污分流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道路出行环境，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解决雨污分流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对出行环境的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090588
自评总分	96.09										
五、存	绩效管理基础信息工作还有提升空间，今后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										

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		
填报人:	董津	联系电话:	355307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雨水管网清掏及小型管网改造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6001 - 秦皇岛市海港区市政设施管护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情况									(%)	
	保障排水正常，减少积水点位，保障市民出行安全方便。				雨水管网排水通畅，居民出行无忧。				100.00	
	按计划完成辖区范围内 100 公里的雨水管网清掏及 30 个积水点位的小型改造，保障管网通畅。				完成辖区雨水管网清掏及积水点位的小型改造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雨水管网工程量	辖区范围内 100 公里管网清掏	20.00	=	100	公里	100 公里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程达标率	减少道路积水、雨水管网通畅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雨季前改造完成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控制数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10.00	≤	200	万元	0	未完成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风险隐患	市民出行安全方便,减少风险隐患	2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积水点位改造后排水畅通	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网通畅年限	减少路面积水	10.00	≥	2	年	2 年	完成 10
	满意	服务对象	市民满意	市民	10.00	≥	95	%	1	完 10

	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度	对环境的满意度						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今年的财政资金压力，导致资金未能拨付。										
填报人:	许莉			联系电话:	3558214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

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